

山西省天然气发展形势月报

(2024 年 10 月)

第二十八期

山西省天然气利用协会
北京世创能源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目录

一、全国天然气市场供需现状	- 1 -
1 全国天然气资源供应	- 1 -
2 全国天然气市场消费	- 2 -
3 2024 年 11-12 月天然气需求预测	- 5 -
二、山西天然气月度供需现状	- 7 -
1 月度消费现状	- 7 -
2 月度供应现状	- 8 -
3 液态市场现状	- 8 -
三、山西省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	- 9 -
1 基础设施及利用工程建设情况	- 9 -
2 基础设施运行情况	- 9 -
3 山西煤层气远景	- 10 -
四、山西省天然气价格现状	- 12 -
1 三桶油价格政策	- 12 -
2 供应价格	- 13 -
3 终端销售价格	- 13 -
4 价格调整动态	- 15 -
5 LNG 地区到货价格	- 15 -
6 中石油直供西北液厂原料气竞拍结果	- 16 -
五、山西省 11 月~12 月天然气供需预测	- 17 -
1 需求预测	- 17 -
2 供应预测	- 17 -
3 供需平衡	- 17 -

六、政策解读及行业动态	- 18 -
1 政策解读	- 18 -
2 行业重大事件	- 19 -
3 会员单位动态	- 20 -

一、全国天然气市场供需现状

2024年10月份,全国天然气绝对消费量314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增加20.8亿立方米,同比上升7.1%,其中液态消费量378万吨(折合52.8亿立方米),同比上升8.2%;天然气供应量340.2亿立方米(不含储气库);储气设施库存净变动为-13.05亿立方米,其中储气库注气量2.0亿立方米。

1 全国天然气资源供应

10月份,天然气供应量340.2亿立方米(不含储气库)。其中,国产气产量为205.6亿立方米,同比增加5.9%;进口天然气总量为139.8亿立方米,同比减少5.3%;出口天然气5.2亿立方米。1-10月,全国天然气供应量3508.0亿立方米,同比增加8.8%。

1) 国产气

本月国产气产量205.6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增加11.5亿立方米。其中,国产常规气产量164.0亿立方米;煤层气产量12.4亿立方米;页岩气产量24亿立方米;煤制气产量5.2亿立方米。1-10月,国产气产量2059.3亿立方米,同比增加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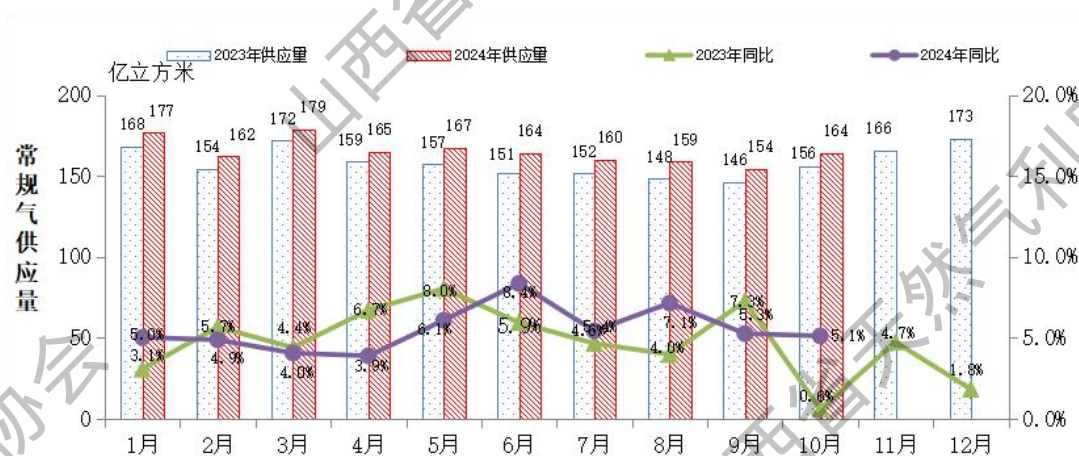


图 1.1-1 2023 年、2024 年我国国产常规天然气产量

2) 进口天然气

10月份,进口天然气总量139.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3.0%。进口管道气59.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3.0%。其中,进口中亚管道气30.1亿立方米,进口

中缅管道气 3.1 亿立方米，进口中俄管道气 26.6 亿立方米；进口 LNG571 万吨（折合 80.0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2.0%。1-10 月，进口天然气总量 1495.87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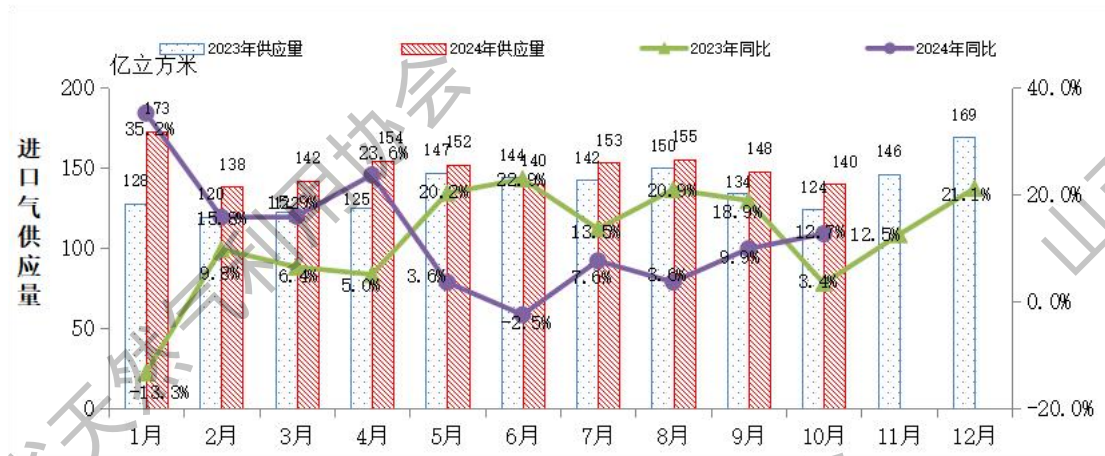


图 1.1-2 2023 年、2024 年我国天然气进口量

2 全国天然气市场消费

10 月份，全国天然气绝对消费量 314.0 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增加 20.8 亿立方米，同比上升 7.1%，环比下降 5.5%。10 月份总体来看，随着气温下降，消费量开始回升，工业用气开始提振，天然气市场逐步进入消费旺季。受 9 月末以来一揽子增量政策陆续发布带动，10 月宏观经济景气度明显上升，符合市场普遍预期。制造业 PMI 生产指数大幅上升 0.8 个百分点，达到 52.0% 的近 6 个月最高水平。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升至 54.0%，较上月大幅上升 2 个百分点，为近 21 个月以来最大环比上升幅度。但新出口订单指数连续第 2 个月下行，且已处于偏低水平，短期内出口还将面临一定下行压力。

1) 宏观经济

稳增长政策发力，政策效应进一步释放，地产市场或已触底反弹，国内有效需求不足有望状况改善，居民消费潜力有进一步释放空间，价格增速止跌上涨。扩张性金融政策、房地产松绑政策落地，支撑信贷规模。国内经济企稳预期增加，人民币或止跌宽幅波动。

工业增加值：新一轮稳增长政策持续出台加大对工业经济增长的支撑力度工业整体开工率仍保持合理适度水平，工业经济整体处在稳定增长阶段，但目前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并未缓解，叠加企业生产内生动力边际回落，预计 2024 年

10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9%，较上期下降0.5个百分点。

2) 天然气市场

10月份天然气用气量呈现先涨后降的趋势，全月平均日均用气量10.1亿立方米，环比增加2.1%。主要原因是气温变化对消费量的影响。温度下降，部分地区开始采暖，采暖需求带动消费量上涨。国庆期间，由于物流运输停滞、局部降雨等因素导致需求疲软；节后需求恢复，且随着天气转凉，部分地区逐渐进入冬季供暖期，天然气需求量增加；月末气温短暂回升，下游用量减少，天然气消费量小幅下降。同比来看，经济复苏和利好政策的调整，市场活跃度提升。加之国际天然气价格回落，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等因素，天然气市场稳中向好，10月日均消费量同比呈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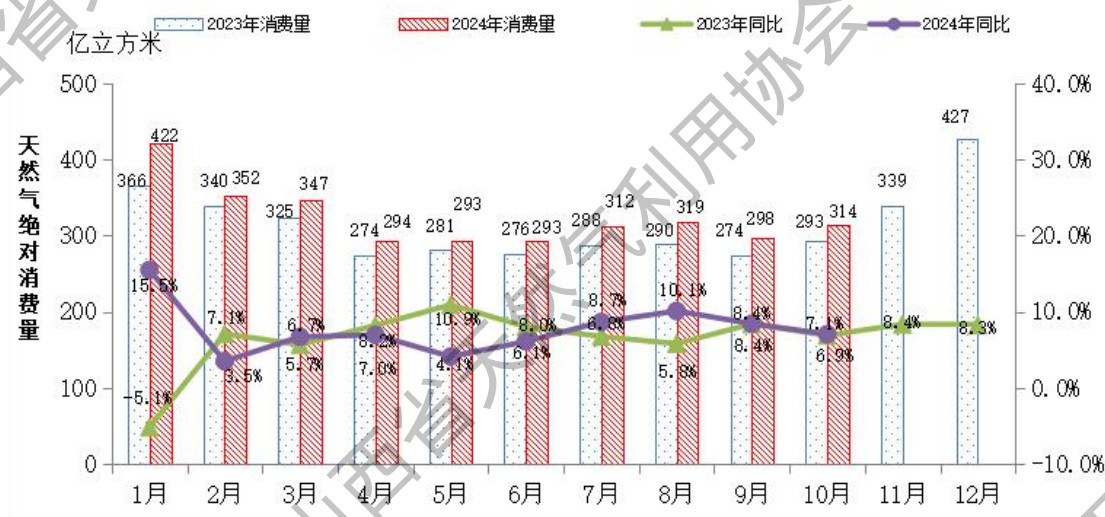


图 1.2-1 2023 年、2024 年我国天然气绝对消费量

3) LNG 消费量

10月，中国 LNG 消费量为 52.8 亿方，较 9 月增加 4.0 亿方，环比上涨 8.2%，同比上涨 8.0%。主要原因是国内液厂开工率支撑 LNG 消费量上涨。液厂方面气源供应大幅增加，国产 LNG 供应环比增加。接收站方面，库存累积至高位，10 月接收站累库为主，叠加潮州华瀛及广能惠州接收站 LNG 资源流入市场，市场供需宽松。

国产供应方面：10 月份国产 LNG 总产量为 36.6 亿方，日均产量 1.18 亿方，日均环比增加 9.0%，日均同比上涨 10.6%。上游气源供应大幅增加，液厂开工负荷提升，同时大多数液厂检修期结束，综合液厂产量环比增加。

海气方面：进口 LNG 液态供应量为 16.2 亿方，环比减少 0.1 亿方，减幅 0.6%，同比增加 2.53%。国庆假期，高速对危化品车辆限行，影响资源流通，此外，部分终端停工放假，抑制需求。加之国产气价格走跌，海陆价差扩大，导致槽车减量。

4) 结构分布

城镇燃气方面，环比来看，随着气温下降，居民用气意愿增加明显，与居民旅游出行相关的服务行业景气度季节性上行促进公服增长，且西北东北等地区提前采暖，采暖需求持续增长对城镇燃气需求产生较大影响。同比来看，新型城镇化进程提速，推动城市燃气用气量稳步提升，气化水平与气化率有所提升，经济复苏，城镇燃气用气量同比有所上升。全月整体来看，10 月城镇燃气用气量 100.0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10.0%，同比增加 9.3%。

工业燃料方面，国庆长假停工带来一定的季节性下行效应，但在强有力的稳增长政策带动下，10 月官方制造业 PMI 指数仍时隔 5 个月重返扩张区间，10 月以来钢铁、水泥、化工、汽车等主要行业开工率几乎全线反弹。同比来看，经济复苏提振工业需求，工业需求稳步回升。综合来看，工业用气量 131.0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11%，同比上升 1.5%。

发电用气方面，秋季气温继续下降，制冷需求消退，制热需求尚未开始，看加煤炭价格偏低，燃气发电用气表现偏弱，本月发电用气量较上月下降。同比来看，伴随着今年一大批气电项目密集核准及建设投产，加之天然气供应成本下降，燃气发电用气量同比呈上升趋势。整体来看，全月用气量 54.6 亿立方米，环比下降 12.0%，同比增加 22.2%。

化工用气方面，据中国氮肥工业协会数据显示，本月国内尿素市场稳中上行，国庆假期，企业多发预收订单，成交相对平稳。后半月受出口炒作，期货明显波动，拉动现货成交情绪。10 月化工用气量为 28.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0.3%，环比上升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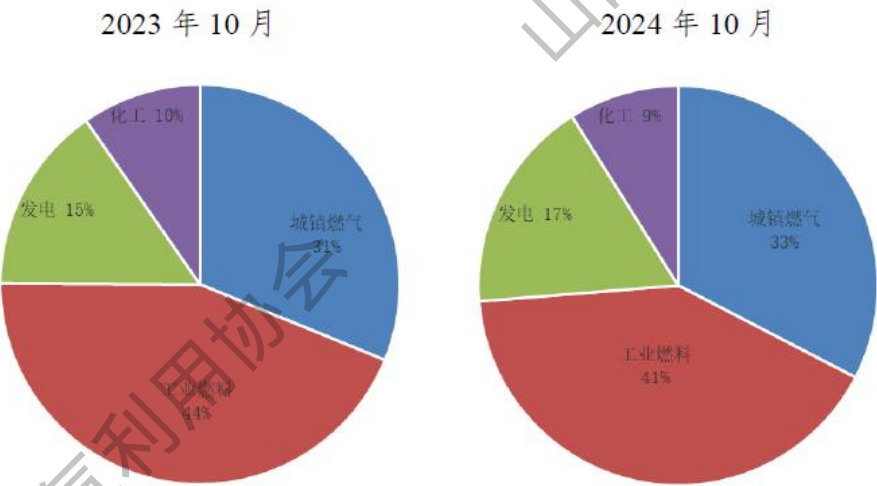


图 1.2-2 2023 年、2024 年 10 月份消费结构

3 2024 年 11-12 月天然气需求预测

11 月开始，北方地区正式进入采暖季，采暖需求攀升，带动天然气消费出现较快增长。预计 11 月日均用气需求较上月大幅增加。12 月份天气寒冷，北方大部分地区处于采暖季中期，预计 12 月日均用气需求较上月明显升高。根据世界气象组织最新通报，今冬有一定概率出现拉尼娜现象。根据历史经验，拉尼娜发生的当年冬季，气温容易偏低，甚至带来超强寒潮。但在全球变暖的大背景下，今年秋冬季我国较易出现阶段性强降温、强降雪天气，用气需求可能不及预期。预计 12 月日均用气需求较上月大幅增加。

表 1.3-1 影响未来 2 月天然气需求的主要因素

11 月同比影响因素	11 月环比影响因素	12 月同比影响因素	12 月环比影响因素
气化率不断提高	温度继续下降	气化率不断提高	温度继续下降
国际天然气价格回落	自然天数少一天	国际天然气价格回落	自然天数多一天
国产资源持续上产	开始采暖	国产资源持续上产	南方开始采暖
经济稳步复苏	国际天然气价格上涨	经济稳步复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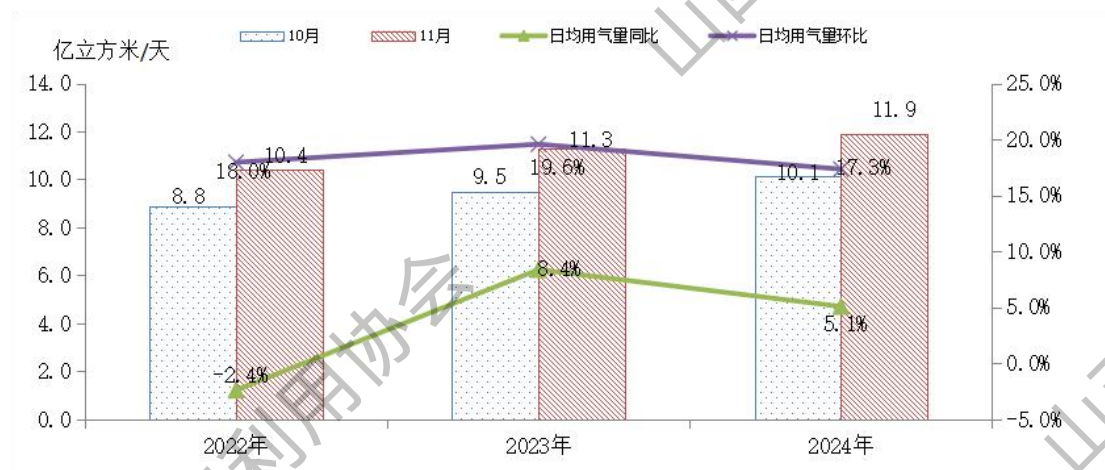


图 1.3-1 我国 10 月、11 月份天然气日均用气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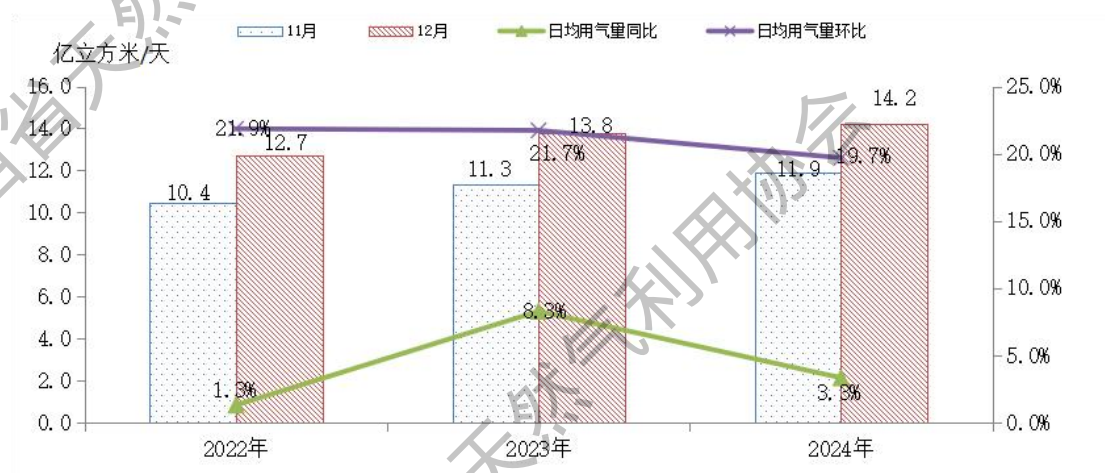


图 1.3-2 我国 11 月、12 月份天然气日均用气量

二、山西天然气月度供需现状

10 月份山西省天然气消费量为 7.5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0.40 亿立方米，增幅 7.1%；同比减少 0.21 亿立方米，降幅 2.7%。10 月份总体来看，用气以城市燃气和工业燃料为主。液体消费量 2.11 亿立方米。10 月份天然气供应量 10.7 亿立方米，其中煤层气资源占总供应量的 82.9%，较上月下降 6 个百分点。

1-10 月，山西省天然气消费量 82.3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6.0%，天然气供应量 87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4.0%。

1 月度消费现状

10 月份消费量环比增加。10 月份气温持续降低。综合来看，10 月份山西省天然气消费量为 7.5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0.5 亿立方米，增幅 7.1%，同比减少 0.21 亿立方米，降幅 2.7%；其中液态消费量 2.1 亿立方米，同比减少 0.11 亿立方米，降幅 4.8%。



图 2.1-1 山西省天然气月度消费量走势（亿立方米）

城镇燃气方面，环比来看，温度持续降低，采暖用气量略有增加；同比来看，气化人口增加，公服用气量增加。全月整体来看，10 月城镇燃气消费量 1.45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17.0%，同比下降 2.5%。

工业燃料方面，国内生产和需求逐步恢复，企业开工率增加。同比来看经济复苏工业用气增长。综合来看，本月工业用气消费量 3.92 亿立方米，环比增加 8.3%，同比减少 3.6%。

液体主要用于交通和点供，消费量较上月减少 0.07 亿立方米。

表 2.1-1 天然气消费结构

结构	消费量 (亿立方米)	结构 占比	环比 波幅	同比 波幅
城镇燃气	1.45	19.3%	17.0%	2.5%
工业燃料	3.92	52.3%	8.3%	-3.6%
液体消费量	2.12	28.3%	-3.2%	-4.8%

注：省内消费情况为各地市统计城镇燃气消费量和直供液化，中游输差、自用及损耗未统计在内，与省内供应量存在差距。

2 月度供应现状

10 月长输管道气供应量增加，煤层气供应占比下降。10 月份，省内天然气总供应量 10.67 亿立方米。其中，中石油供应量 1.72 亿立方米；中石化供应 0.1 亿立方米；省内煤层气供应 8.85 亿立方米；煤制气供应 0 亿立方米（仅统计进入省网消费气量，液化生产及其他直供未统计入内）。10 月份煤层气资源占省内供应量的 82.9%，较上月下降 6 个百分点。

10 月份，山西省煤层气产量 10.7 亿立方米，其中供应省内 8.8 亿立方米（包括液化厂），占产量的 82.0%。

表 2.2-1 天然气供应情况

气源	供应量 (亿立方米)	环比 变化	同比 变化
中石油长输管道气	1.72	83.0%	19.4%
中石化长输管道气	0.10	100.0%	-37.5%
省内煤层气	8.85	4.7%	0.3%
省内煤制气	0.00	-	-100.0%
合计	10.67	13.0%	2.3%

3 液态市场现状

10 月，液化厂生产量增加，液化厂产量 3.14 亿立方米，与上月相比减少 0.26 亿方。山西省共有 LNG 液化工厂 33 家，产能 1485 万方/日，10 月份其中山西省内消费量 2.12 亿立方米。

三、山西省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山西省天然气管网架构已基本成型。截至 2022 年底，山西省天然气管道里程为 10238 公里，其中，过境管道西气东输一线、陕京一二三线、榆济线、神安线等，省内里程 2210 公里，省级管道里程 8028 公里，输气能力 300 亿立方米/年。全省“横贯东西、纵穿南北”的“三纵十一横”管网格局基本形成。

1 基础设施及利用工程建设情况

1. 华新城燃集输公司顺利完成高陵线采空区管道应力释放工程

高陵线输气管道担负着高平市东部与陵川县全域的生活生产用气。为了保证燃气用户安全稳定用气，华新城燃集输公司针对部分因地表沉降而受力严重的管道进行切割断开、更换、重新焊接等，以最大程度释放应力。

经过提前部署，各项准备工作就绪后，9 月 3 日开始了断管更换动火作业。早上 8 时各作业小组就位，随着总指挥发布开启放散的指令，动火施工作业正式开始。氮气置换、切管焊接，各施工流程按照方案有序进行。经过一整个昼夜的不间断作业，3 处受力管段均更换连接完毕，煤层气置换氮气浓度达标，下游出口压力稳步提升，于 9 月 4 日 8 时恢复供气。

2 基础设施运行情况

1. 前三季度山西省煤层气总产量达到 102.7 亿立方米

10 月 26 日，山西省统计局传来消息，今年前三季度山西省煤层气总产量达到 102.7 亿立方米，创历史新高，已接近去年全年产量，约占全国同期煤层气产量的 81.4%。

煤层气俗称“瓦斯”，是产自煤层、以甲烷为主要成分的非常规天然气，其资源的开采对于减少煤矿瓦斯事故、扩大天然气供给、降低环境污染都具有重要意义。

山西省能源局油气处相关负责人表示，过去由于煤层气开采利用严重不足，山西许多地方为加快采煤进度将其白白排放。近年来，山西探索了一条“先采气后采煤，采气采煤一体化”的煤矿瓦斯治理模式，煤层气规模化开发迈上新台阶。据介绍，截至目前山西已建成潘庄、郑庄等 6 个 10 亿立方米级气田，形

成沁水盆地、鄂尔多斯盆地东缘两大煤层气产业化基地，确保了山西在全国煤层气开发领域的引领地位。

据统计，山西省埋深 2000 米以浅的煤层气预测资源量约 8.31 万亿立方米，占全国近 1/3；截至 2023 年底，山西省煤层气探明地质储量 9242.35 亿立方米。

3 山西煤层气远景

根据《山西省煤层气资源勘查开发规划（2021—2025 年）》，到 2025 年，煤层气勘查开发利用布局与结构更加优化，节约集约和高效利用水平明显提升，绿色矿山建设全面普及，矿山地质环境显著好转，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日趋完善，矿业绿色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①资源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力争煤层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5000 亿~8000 亿立方米，累计超过 1.5 万亿立方米、达到 1.6 亿~2.0 万亿立方米；力争探明一批新的接替矿区，为下一规划期提供新的探明地质储量，接续煤层气产业发展的资源保障奠定良好基础。②资源开发利用稳步发展。煤层气、致密砂岩气、页岩气开发协调推进。地面开采煤层气年产量新增 65 亿~115 亿立方米，累计达到 145 亿~195 亿立方米，新增产能 150 亿~230 亿立方米/年（含煤矿瓦斯地面抽采 40 亿立方米/年），其中煤炭采空区煤层气产能新增 1 亿~2 亿立方米/年。建成一批高标准煤矿瓦斯抽采示范工程，煤矿瓦斯年抽采量达到 100 亿立方米，利用量达到 55 亿立方米（计入总产量指标）。到 2025 年，分别建成 3 个年产 50 亿立方米、3 个年产 10 亿立方米以及 3 个年产 3 亿~5 亿立方米的煤层气气田，形成大、中、小气田全面开发的新格局，力争煤层气抽采量达到 250 亿立方米，地面开采产能建设稳定在 290~370 亿立方米/年。煤层气勘探、抽采、运输、转化全产业链条产值超过 1000 亿元，在全省能源结构中占据重要位置。③绿色矿业格局基本形成。完善煤层气勘探评价、地面抽采利用、井下分级利用、废弃矿井再利用的标准体系和规程规范，资源利用水平和综合效率明显提高。整体推进矿区土地复垦和生态环境保护，减少油气开发对水资源环境影响，钻探抽采废水利用率达 80%。煤层气地面抽采采收率达标，致密砂岩气地面抽采采收率达标，抽采利用率达到 98%。煤矿瓦斯利用量达到 55 亿立方米/年，利用率达到 50%。推动新建矿山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要求进行建设，矿区碳汇能力明显提升。④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推动央企省企民企全方位技术交流，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全

面合作，搭建煤层气产学研平台，瞄准支撑高效勘探、高效建产、长效稳产、提质增效等关键技术，加强深部煤层气基础理论研究，探索深部煤层气高效勘探开发关键技术关键设备，开展深部煤层气储量精细评价研究，推动重点矿区不断增储扩产，使煤层气企业逐步由生产型向创新型、高附加值型转变。⑤资源管理体系逐步完善。不断完善和优化煤层气资源管理运行机制和配套制度，形成可复制、能推广的先进经验，为全国矿产资源管理制度改革提供样板。不断优化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的矿业权公开出让、有偿使用、社会监管、有序退出的完整机制，与生态保护、社会发展、区域协调的统筹机制，使政府宏观调控与市场调节机制实现有机结合。

2035年远景目标：到2035年，预计增加探明地质储量1万亿立方米，力争煤层气抽采量达到350亿立方米以上。煤层气产业布局 and 结构更加优化，煤层气、煤炭开发协调关系更加合理，综合勘查开发机制更加完善，开发技术全面提升，开发利用效率进一步提高。煤层气与致密砂岩气、页岩气“三气共探共采”和深部煤层气找矿基础理论、关键技术进一步完善，煤层气矿业权市场管理更趋规范，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更加协调发展，煤层气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四、山西省天然气价格现状

1 三桶油价格政策

1. 中石油--2024 年管道气定价：居民气量与非居民气量并轨

3 月 15 日，2024-2025 年中石油管道气价格政策正式出台，较为明显的是本次管道气合同量中居民气量与非居民气量并轨为管制气量。其中非采暖季中，管制气占比合同总量 65%，较上一合同年下调 5 个百分点，价格较上一合同年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上浮 15%-20%，折中偏上为 18.5%，非管制气占比合同总量 32%，价格在门站基础上上浮 70%。另外 3%原与 JKM 挂钩现与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发布的月度进口现货 LNG 到岸均价联动；采暖季中，管制气占比合同总量 55%，价格在门站基础上上浮 18.5%，非管制气占比合同总量 42%，价格在门站价格基础上上浮 70%。

合同量内气源类型		非采暖季 (2024 年 4 月-2024 年 10 月)		采暖季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3 月)	
管制气		量	价	量	价
		65%	18.5%	55%	18.50%
非管制气	固定量	32%	70%	42%	70%
	浮动量	3%	浮动定价，与进口现货价格联动	3%	浮动定价，与进口现货价格联动
	调峰量		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上浮 100%		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上浮 100%

2. 中石化--2024 年管道气定价：常规合同、一口价、三年小长协合同并存

中石化开始推出 2024-2025 年管道气年度合同方案，分别为常规合同、“一口价”合同及“三年小长协”合同。其中，三年长协合同价格根据进口与国产资源配比构成，进口资源价格挂靠中石化进口长协定价，国产资源根据基准门站价格上浮定价；常规合同部分地区执行 3/6/1 合同量配比。

2024-2025 中石化山东地区管道气合同定价			
类别	量		价
基础量	30%	非采暖季（2024 年 4 月-2024 年 10 月）	≥40%
		采暖季（2024 年 11 月-2025 年 3 月）	≥60%
定价量	60%	参考中石化进口长协价格定价	
顺价量	10%	参考 JKM 或上海天然气石油交易中心价格	

3. 中海油--2024 年夏季合同价格方案：电厂价格与 JKM 同步联动

中海油 2024 年夏季合同价格方案具体如下：当 JKM 价格 8.05-10.05 美元/百万英热之间，电厂到厂价折约 2.99 元/方、城燃 3.0 元/方；当 JKM 价格高于 10.05 美元/百万英热，电厂到厂价上浮 5%，折约 3.14 元/方、城燃 3.15 元/方；当 JKM 价格低于 8.05 美元/百万英热，电厂到厂价下浮 5%，折约 2.84 元/方、城燃 2.85 元/方。

中海油 2024 年夏季合同价格方案		
JKM 价格区间 (美元/百万英热)	电厂到厂价格 (元/方)	城燃 (元/方)
8.05-10.05	2.99	3
≥10.05	3.14	3.15
<8.05	2.84	2.85
以上中海油电厂价格均按热值 0.0385 吉焦/方折算至体积计价估算		

综上所述，综合三大油管道气政策来看，中石油管道气价格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逐步完善，上游定价政策更利于管道气市场化推进。而中石化三类合同的推出更利于下游自由选择合适自身情况的合同，可单独签订常规年度合同，或与“三年期小长协”并签。中海油南方电厂板块定价与 JKM 现货价格密切联动，且有相当一部分资源以液态形式对外销售，气态政策相对较少。

2 供应价格

省内煤层气气：省内煤层气销售气价为 2.03-2.50 元/方之间。

液化厂出厂价：10 月份山西省液化厂出厂价格处于 4600-4900 元/吨之间。月内价格来看，第四周价格最高，月初最低。

3 终端销售价格

2019 年 3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调整通知，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全国 29 个省（直辖市）门站价格下调。山西省非居民用气基准门站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 1.77 元。在采暖季，居民门站价格上浮 5%，为 1.859 元/立方米，非居民门站价格上浮 20%-47%，为 2.124-2.602 元/立方米。

表 4.3-1 天然气终端销售价格

单位：元/立方米

序号	地市	区（市、县）	居民	非居民（采暖季）
1	太原市	六城区、清徐县、阳曲县	2.7	4.39~4.98
		娄烦县	2.7	3.2
2	大同市	全域	2.61	4.47
3	朔州市	朔城区	2.51	3.98
		平鲁区	2.16	3.45
		怀仁市	2.61	3.89/4.97
		应县	2.1455	3.89
		右玉县	2.797	4.47
4	阳泉市	城区、矿区、郊区、盂县	2.84	4.19
		平定县	2.4	4.6
5	忻州市	忻府区、原平市、宁武县	2.65	3.88
		定襄县、五台县、繁峙县	2.26	2.93~3.31
		五寨县、岢岚县、神池县、代县	2.61	2.93
6	晋中市	榆次区、太谷区、祁县、平遥县、和顺县	2.7	4.35~4.9
		介休市、昔阳县	2.85	4.2
		左权县	2.64	4.5
		灵石县	2.61	3.8
		寿阳县	2.51	3.85
7	吕梁市	孝义市、文水县	2.7	3.49/4.29
		汾阳市	2.6	3.49
		交城县、岚县	2.61	5.137/4
8	长治市	四城区、壶关县、黎城县、武乡县、沁源县、长子县	2.7	3.56~4.46
		潞州区、襄垣县	2.83	4.3
9	晋城市	高平市	2.6/2.8	3.5
10	临汾市	尧都区、蒲县、隰县、安泽县、古县、洪洞县、霍州市、侯马市、襄汾县、翼城县	2.7	3.91~4.46
		乡宁县、曲沃县	2.65	3.93
11	运城市	盐湖区、万荣县、稷山县、新绛县、绛县、垣曲县、夏县、平陆县、芮城县、永济市、河津市	2.72	2.97~4.97
		闻喜县、临猗县	2.9	

4 价格调整动态

1. 长治市顺价调整市辖区居民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

10月20日，长治市发改委发布，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城市价格和供气供热供水价格改革工作的通知》要求，为缓解居民管道天然气购销价格倒挂矛盾，保障居民用气稳定，按照《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建立健全长治市市辖区管道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通知》（长发改价管发〔2024〕306号）规定，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对我市市辖区居民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进行疏导。执行标准：

（一）居民生活用气阶梯气量气价

居民生活用气气量分为三档，阶梯气量按每户4人设定基数。

第一档用气量为每户每月36立方米及以下（含36立方米），气价执行2.83元/立方米。

第二档用气量为每户每月36-52立方米（含52立方米），气价执行3.11元/立方米。

第三档用气量为每户每月52立方米以上，气价执行3.96元/立方米。

（二）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气价

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用气价格执行标准为2.97元/立方米。

（三）居民采暖用气阶梯气量气价

第一档用气量为每户每供暖期2400立方米及以下（含2400立方米），执行2.83元/立方米；

第二档用气量为每户每供暖期2400立方米以上，执行3.11元/立方米。

5 LNG地区到货价格

10月份，山西省液体价格水平回落，随着温度持续降低，终端需求增加，资源供应充足，LNG价格走稳。山西省LNG全月整体价格波动范围较小，波动范围为4799~5089元/吨，全月均价为4953元/吨，均价较9月（5313元/吨）降低360元/吨。

表 4.5-1 LNG 地区到货价格

单位：元/吨

	第一周	第二周	第三周	第四周	平均
10 月	4971	5089	4951	4799	4953

6 中石油直供西北液厂原料气竞拍结果

2024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0 月 31 日中石油直供西北液厂原料气竞拍结果如下：

原料气价格：2.67-3.07 元/方，较上期涨 0.1-0.17 元/方。

液厂生产成本约：4524-5104 元/吨，较上期涨 159-246/吨。

成交量：39652 万方，无流拍。

表 4.6-1 中石油直供西北液厂原料气竞拍结果

时间	成交量 (万方)	原料气价格（元/方）	液厂生产成本（元/吨）
9 月 31 日-10 月 10 日	21592	2.67-2.7	4524-4567
10 月 11 日-10 月 31 日	18060	2.88-3.07	4828-5104

五、山西省 11 月~12 月天然气供需预测

1 需求预测

11-12 月温度持续降低,开始进入供暖季。根据历史经验,11、12 月用气不均匀系数环比增加。同时考虑同比情况,工业复产、LNG 车辆等影响。综合预计,11、12 月天然气需求量分别为 11.9 亿立方米、14.2 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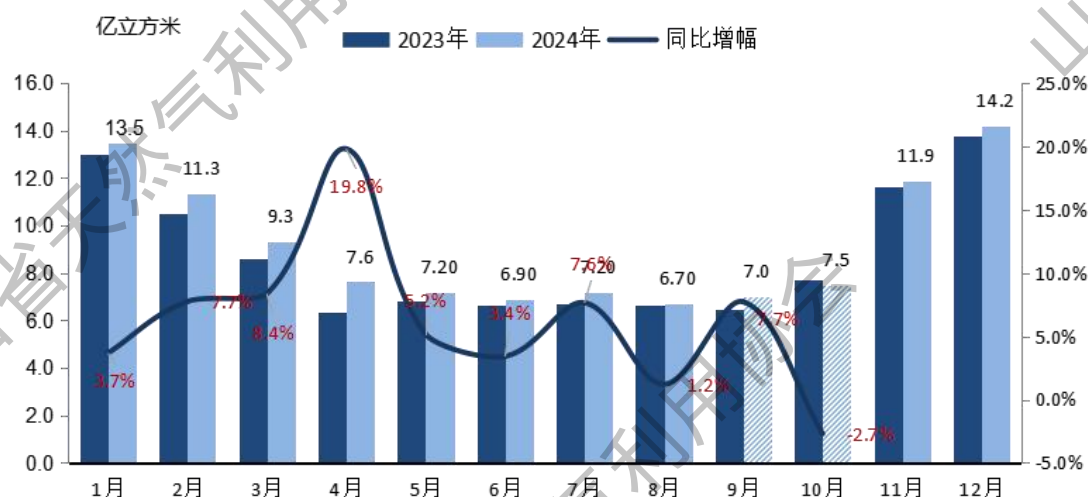


图 5.1-1 山西省天然气消费量预测

2 供应预测

根据历史供应数据,11、12 月份长输管道气供应量、煤层气供应量下降,预计 11、12 月份供应量分别为 13.0 亿立方米、15.5 亿立方米。

3 供需平衡

结合省内未来两个月资源及市场形势,预计未来两个月随着气温的持续降低,终端需求大幅增加。资源能够满足市场需求,且有一定富裕。

六、政策解读及行业动态

1 政策解读

1. 山西省能源局印发《山西省能源领域 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计划》

9 月 30 日，山西省能源局印发《山西省能源领域 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计划》（晋能源节能发〔2024〕264 号）。《计划》在重点任务中提出着力非化石能源消费提升和深入实施能源领域节能降碳行动。

加强非化石能源供给。到 2025 年底，力争全省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 50%，发电量占比达到 30%。

提高可再生能源消纳水平。开展多种技术路线的新型储能项目试点，力争到 2025 年新型储能规划容量达到 600 万千瓦。持续提升电力系统接纳新能源的能力，力争 2024—2025 年全省绿电消纳率保持在 95%以上。

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鼓励各市实行新上项目非化石能源消费承诺。承担消纳责任的市场主体要细化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落实举措，强化绿电消费责任，提升绿电消费水平。鼓励中央企业、国有企业、机关和事业单位发挥带头作用，稳步提升绿电消费比例。

加快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

强化科技标准引领。集成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社会资本等优质科研资源，协同攻坚能源领域重大技术装备“卡脖子”难题。对能源领域节能降碳标准制定情况进行梳理，以严于国家标准的地方标准，研究制定能源领域节能降碳地方标准，充分发挥能源标准在行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倒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设备更新。

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升级。积极争取将我省符合条件的能源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支持范围。强化银企对接，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相关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的支持。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依法依规拓宽融资渠道。加强用能等要素保障，对不新增土地、以设备更新为主的技术改造项目，简化前期审批手续。积极利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科技专项支持能源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2 行业重大事件

1. 山西加强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为更好地发挥全省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在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中的作用，结合我省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实际，近日，省应急管理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从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制度建设、履行职责、能力保障、后勤保障、待遇保障七个方面，明确了队伍建设的任务和要求，规定了应当履行的制度和职责。

《意见》指出，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主要承担矿山、隧道施工、危险化学品、油气开采和管道输送、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重特大事故救援任务，积极在地震搜救、地质灾害救援、抗洪抢险、火灾扑救等抢险救援中发挥力量，同时协助驻地企业开展预防性安全检查和全应急技术服务，提供有限空间作业、雨季防洪排涝、防雷电等应急救援服务。

《意见》明确，应急救援队伍应接受有关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或履行应急处置职责的应急指挥机构调度，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负责指挥调度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参加应急救援。

《意见》提出，应急救援队伍应当建立完善值班值守、应急响应、培训演练、定期会商、装备维护保养、材料装备库管理以及救护车辆管理使用等制度，健全应急救援工作机制，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应急救援队伍每年至少应开展1次实兵演练，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应急救援队伍每半年至少应开展1次实兵演练。同时，《意见》从专业队伍、兼职队伍、社会应急力量、应急救援专家四部分规定了各自在应急救援中应当履行的职责。

《意见》还对队伍的技能培训、救援装备、救援费用、工资待遇以及表彰奖励等保障措施进行了规定。明确应急救援队伍无偿参与突发事件处置中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原则上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事故责任单位无力承担的，事发地应急管理部门协调财政部门依法依规予以适当补偿。在应急救援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按照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3 会员单位动态

1. 华新燃气集团召开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工作会议

10月8日，华新燃气集团召开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工作会议，对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工作进行安排部署。集团公司领导班子及总助参加。

会议指出，做好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工作，事关我省经济发展大局，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冬季保暖保供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赋予集团公司天然气保供的重大政治任务和职责使命，按照集团公司的具体部署要求，切实做好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各项工作。

会议强调，要全力做好资源保障，加大自有资源区块煤层气增储上产力度、严格落实合同内资源履约供应、积极争取合同外资源、持续做好应急资源调运工作，不断夯实保供基础。要全力做好设施运行保障，加快完成重要管网设施项目建设工作，加大管网设施巡查巡检力度，切实畅通保供渠道。要全力做好应急资源储备，按期完成储气设施储液任务、压实省外租赁储气能力、落实城燃企业5%的储气责任，持续压实保供后盾。要全力做好民生用气保障，牢固树立民生优先理念，强化资源供应，切实做到城燃顺价到位、合同执行到位、安全落实到位、服务保障到位，坚决守住民生用气底线。要全力做好应急处置，加快完善天然气保供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等相关制度体系、做好应急演练工作、加强舆论宣传引导，筑牢天然气保供屏障。

会议要求，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天然气保供的重要性，坚决扛起保供工作主体责任，讲政治、顾大局，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要进一步压实各级责任，细化责任分解，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层层压紧扣实责任链条，确保各项举措执行到位，万无一失。要进一步加强协调联动，健全完善资源购销、管网调运、储气调峰、气化反输等各环节的沟通协调，大力提升保供能力。

2. 华新燃气集团应邀参加第六届重庆油气论坛冬季峰会

10月17日-18日，华新燃气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振彪代表集团公司应邀参加第六届重庆油气论坛冬季峰会及专题论坛（Gasconc2024 天然气行业研讨会）。

本次峰会由重庆能源大数据中心联合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气库等单位主办，来自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以及油气企业、行业协会、金融机构、研究咨询机构、新闻媒体等 400 多名专家和代表参加会议。

来自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中国气象局、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国家管网集团、气库及研究咨询机构和贸易企业的国内外专家，围绕天然气利用发展和冬季保供，就国内外天然气市场和价格走势，今冬明春气候变化趋势、天然气保供形势和国家管网集团、上游资源方的保供措施，以及城燃企业保供新形势、新举措等做了主题演讲。通过深入研讨交流，大家进一步坚定了今冬明春保供信心，形成了推动能源转型与天然气发展共识。与会专家和代表还就进口 LNG 资源合作和中国天然气金融工具发展趋势及指数运用等进行了专题研讨。大家对 LNG 资源引进的多元化、金融化和 LNG 期货产品充满期待，希望尽快推出中国天然气价格指数，降低资源采购风险，服务市场广大用户。

在研讨交流中，华新燃气集团表示，希望多方持续加强沟通，建立合理分摊成本的市场化运作体系，加快储气设施、管道建设，降低全年峰谷差，保证计划有序实施和燃气安全、稳定、足额供应，全力确保人民群众温暖过冬。

3. 山西天然气：蓄足“底气”精准发力 打好冬供保卫战

供暖期即将到来，为做好今冬明春“保运行、保供应”工作，山西天然气紧绷安全运行弦，切实把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做到位，积极发挥好燃气保供“压舱石”“稳定器”作用。

对燃气管道沿线及高后果区所辖居民进行燃气安全检查及安全宣传，提高居民安全用气意识，确保管道安全可控；加强燃气管线周边第三方施工的交底和监护工作，杜绝施工破坏燃气管线及设施的发生，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加强长输管道巡检力度，通过 GIS 系统记录巡线轨迹，稳步提升巡检效率，确保长输管道安全稳定运行，为冬季燃气保供奠定坚实基础。

加强设备调试，集中力量对调压设备、计量仪表、排污管道离心泵、加臭系统等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切实做到“随时、随需、随量、随启”；对气化装置、调压装置、流量计、水套炉等重要设备设施进行全面“体检”，确保入冬前完成维护保养，避免发生区域停气情况；针对站场内关键设备采用缠保

温棉等加热保温措施，确保站场各类管网设备在供气关键时期稳定运行。

结合往年冬季生产特点，抢前抓早，超前开展冬季保供应急物资储备，提前摸排冬季生产物资需求，做好随时应对降温、降雪的准备；加强安全生产培训，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完善应急预案和应急管理制度，建立应急岗位职责标准化清单，规范现场人员配置与分工，有效提升职工应急现场处置能力。

七、专家洞见

10月山西天然气消费量7.5亿立方米，工业燃料用气占比52.3%，城市燃气占比19.3%。气源主要由省内煤层气供应。省内煤层气产量10.7亿立方米，其中供应省内8.8亿立方米，省外1.9亿立方米。

预计11-12月天然气资源供应收紧，仍主要由省内煤层气供应，资源充足。

随着冬季供暖季的临近，天然气需求量将会显著增加。因此，确保充足的天然气供应是首要任务。需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提前预测供暖需求，合理调配资源，确保供应稳定。同时，加强与上游供气企业的沟通，确保合同气量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特别是在极端天气情况下的供应保障。